

贵研铂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贵研铂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公司”或“贵研铂业”）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通知于 2015 年 6 月 5 日以传真和书面形式发出，会议于 2015 年 6 月 12 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举行。公司董事长汪云曙先生主持会议，应参加表决的董事 9 名，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 9 名。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

一、经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贵研资源（易门）有限公司对外捐赠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贵研铂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对外捐赠的公告》（临 2015-016 号）

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一致通过《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贵研资源（易门）有限公司对外捐赠的议案》。

二、公司董事会财务/审计委员会对本次会议的议题在本次董事会召开之前召开会议进行了审议，并发表了审核意见。

公司董事会财务/审计委员会认真审议了上述议案，认为：公司全资子公司贵研资源（易门）有限公司向云南省易门县慈善总会捐款20万元，用于扶贫帮困工作和慈善救助活动，彰显了企业的社会责任，有利于持续提升公司的社会公信力和影响力。会议决定将以上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特此公告。

贵研铂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六月十三日